



金顶集团

GOLDEN SUMMIT GROUP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4日（星期五）下午13:30
-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三、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月24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斐先生
- 六、会议主要议程：

- （一）报告现场参会股东资格审核情况
- （二）宣读会议投票表决规则
- （三）审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完成后继续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拍采矿权的议案。

- （四）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发言环节
- （五）现场会议登记终止，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书面表决
- （六）工作人员在监票人监督下进行现场会议表决统计

（七）监票人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八）暂时休会，由监票人、计票人、律师共同统计表决结果（现场及网络合并统计后结果），主持人根据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合并后数据，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九）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在会议纪录上签字；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在会议决议上签字

（十）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见证意见

（十一）宣布会议结束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表决规则

一、总则

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规则。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一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参加会议且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二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参加会议且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一、二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记票。

二、根据上述总则，特提醒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注意下列投票细则：

1、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投票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股东及股东代表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份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2、股东及股东代表填写表决票时，应按要求认真填写，填写完毕，务必签署姓名，并将表决票交与工作人员。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股东名称、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视为该股东放弃表决权利，其代表的股份数不计入表决有效票总数之内；

3、表决票发生遗失或缺损，原则上不予补发；如有特殊情况，需经现场律师见证，到会务组办理手续后补票；

4、在会议进入表决程序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其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一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完成后
继续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风险提示：

●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四川金顶”）转让控股子公司——四川开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开物”）0.7%股权完成后，拟继续为四川开物提供担保，并拟与四川开物签订《知识产权质押合同》，四川开物以其合法拥有的知识产权向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但由于四川开物目前尚未实现盈利，公司存在承担连带责任赔偿的风险；

● 截至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31,056.13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38.76%；同时，本次被担保方——四川开物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担保风险。

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四川开物 0.7% 股权给北京新山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新山合计持有四川开物股权 34.7%，成为四川开物第一大股东。公司持有四川开物股权 33.3%，四川开物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公司副总经理魏飞先生担任四川开物董事长，本次交易完成后，四川开物将

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截至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为四川开物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本金余额为 1,300 万元。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融资机构 / 债权人	担保本金余额
四川开物	债权人为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馨家园支行，由四川金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由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担保，四川金顶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500
四川开物	债权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合计贷款额度 1,000 万元。其中：由四川金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00 万元；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500 万元，四川金顶向成都高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500
四川开物	浙江民泰银行成都新都大丰银行	300
合 计		1,300

截至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为四川开物就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馨家园支行 500 万元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由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担保，四川金顶向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经公司、四川开物、银行及担保公司协商一致，在原担保方式不变情况下，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到 2025 年 12 月 18 日期间采用无还本续贷方式续贷 400 万，续贷完成后公司对该项债权的担保余额（含反担保余额）将由 500 万降低为 400 万元，四川开物完成上述无还本续贷及兴业银行融资后，公司为四川开物融资提供的担保本金额度为 1,7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担保相关事项，并授权董事

长或总经理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事项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临 2025-005 号公告。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提案人：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拍采矿权的议案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北川禹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川禹顶”）拟参与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圆包山冶金用白云岩矿采矿权的竞拍。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竞拍的相关手续。

本次事项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临 2025-006 号公告。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提案人：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